

	刘国浩	房屋所有权	联新	338.65		
12	刘锦超. 刘广炬	宅基地使用权及 房屋所有权	五华县安流镇龙楼村 联新	129.28 318.53	住宅	
13	朱文芳	宅基地使用权及 房屋所有权	五华县安流镇龙楼村 梅新	122.23 317.06	住宅	
14	刘添祥、 刘俊祥、 刘法清	宅基地使用权及 房屋所有权	五华县安流镇龙楼村 龙中 12 号	128.28 498.81	住宅	
15	刘敬岳、 刘敬樟	宅基地使用权及 房屋所有权	五华县安流镇龙楼村 坝里	77.16 270.86	住宅	


 五华县自然资源局
 2025 年 4 月 22 日

五华县不动产首次登记公告

经初步审定,我机构拟对下列不动产权利予以首次登记,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第十七条的规定,现予公告。如有异议,请自本公告之日起,至 2025 年 5 月 22 日前,将异议书面材料送达到村委会,汇总后报县不动产登记中心。逾期无人提出异议或者异议不成立的,我机构将予以登记。

异议书面材料送达地址: 龙楼村 村委会办公室

联系方式: 15190192639



序号	权利人	不动产权利类型	不动产坐落	不动产面积 (土地、建筑) 单位: m ²	用途	备注
1	刘新兰	宅基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	五华县安流镇龙楼村 龙中	84.49 84.49	住宅	
2	刘利芳	宅基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	五华县安流镇龙楼村 坝里	65.23 65.23	住宅	
3	刘文芳	宅基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	五华县安流镇龙楼村 坝里3号	91.37 187.98	住宅	
4	刘志标. 刘玉光	宅基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	五华县安流镇龙楼村 东风	89.67 238.52	住宅	
5	刘玉科. 刘玉章	宅基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	五华县安流镇龙楼村 东风18号	109.02 307.34	住宅	
6	朱石良	宅基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	五华县安流镇龙楼村 新塘	82.05 82.05	住宅	
7	朱钊涛	宅基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	五华县安流镇龙楼村 新塘	137.3 309.51	住宅	
8	刘毅宏	宅基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	五华县安流镇龙楼村 龙中	92.95 188.37	住宅	
9	朱育峰	宅基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	五华县安流镇龙楼村 在坳	86.78 180.17	住宅	
10	刘国中, 刘伟中, 刘敬中	宅基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	五华县安流镇龙楼村 东风28号	90.24 277.56	住宅	
11	刘国标	宅基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	五华县安流镇龙楼村	136.79	住宅	